

证券代码：830837

证券简称：古城香业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 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3日以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杨雪明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11人。

董事杨金庆因个人原因缺席，委托董事杨雪圆代为表决。

董事蒋力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戎一昊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李登科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郭兴哲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张全龙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提交董事会审议。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本年度拟不实施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派发红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力、戎一昊、李登科、郭兴哲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含财务报表）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含财务报表）及摘要》提交董事会审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统一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及《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报摘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现提交董事会审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统一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力、戎一昊、李登科、郭兴哲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 号）、《挂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监管速递（一）》的要求，挂牌公司应对上一年度治理情况进行专项自查和自我规范，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统一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4-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力、戎一昊、李登科、郭兴哲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九）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依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会计政策变更。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统一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及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于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额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短期谨慎型的银行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及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分批、滚动使用，以获得额外的资金收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力、戎一昊、李登科、郭兴哲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及结构性存款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公司拟于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额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短期谨慎型的银行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及结构性存款业务。在上述业务及额度内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并由财务部具体操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拟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